

攜帶手提電話回校申請信(2018-2019 年度)

學生姓名: _____ 班 別: _____ ()

手提電話型號: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序號: _____ (按 *#06#[打出])

使用時期: 本學年

(如屬短期申請, 請列明使用日期: _____)

申請理由:

同學必須經校方批准, 方可攜帶手提電話回校, 並須嚴格遵守以下規則:

1. 攜帶手提電話回校, 必須按年申請。
2. 學生不准在校內使用手提電話, 並必須**關掉所有電話功能 (包括響鬧功能)**。
3. 學生違反上述規則, 會被記缺點乙次, 另手提電話(連 SIMCARD)會被沒收一星期。再犯者, 校方會考慮給予進一步之懲處, 包括記缺點及遞奪其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之權利, 並要求家長到校取回手提電話。
4. 學生未經申請而攜帶手提電話回校, 除手提電話(連 SIM CARD)會被沒收一星期外, 另會被記缺點乙次。
5. 校方不鼓勵同學攜帶昂貴的手提電話回校, 並有權隨時修訂上述規則。此外, 學生必須自行妥善保管其手提電話, 以免遺失或被盜竊。

家長姓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申請日期: _____

#本人得知 貴校對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之要求, 並會督促敝子弟嚴守上述守則。

校方填寫:

批准

不獲批准

批核日期: _____

(全年均接受申請。第一期申請須於本年九月十日或之前將申請表交班主任轉交訓導主任處理。)